

## 《重庆市城口县巴山镇许家沟毒重石矿采矿权评估报告》主要 参数表

评估项目名称	重庆市城口县巴山镇许家沟毒重石矿采矿权评估
勘查程度	/
矿种	毒重石、重晶石
评估目的	为征收采矿权出让收益提供参考意见
出让机关	城口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评估委托人	城口县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评估方法	收入权益法、基准价因素调整法
评估矿区面积	0.436km <sup>2</sup>
资源量合计	毒重石 59.60 万吨（平均品位 BaCO <sub>3</sub> 含量为 50.14%），重晶石 35.40 万吨（平均品位 BaSO <sub>4</sub> 含量为 64.69%）
评估拟动用可采储量	毒重石 39.78 万吨、重晶石 23.52 万吨
生产规模	毒重石 9.00 万吨/年、重晶石 5.00 万吨/年
矿山理论服务年限	毒重石 4.65 年、重晶石 4.95 年
评估计算服务年限	毒重石 4.65 年、重晶石 4.95 年
产品方案	毒重石原矿、重晶石原矿
采矿权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	毒重石（45% ≤ BaCO <sub>3</sub> < 60%）6.20 元/吨、重晶石（BaSO <sub>4</sub> < 70%）3.90 元/吨
基准价因素调整系数	资源储量调整系数（ <i>q</i> ）：毒重石 0.93、重晶石 0.92；矿石质量调整系数（ <i>s</i> ）：毒重石 1.09、重晶石 1.00；开采方式调整系数（ <i>u</i> ）：毒重石 0.99、重晶石 0.99；产品销售价格调整系数（ <i>p</i> ）：毒重石 1.00、重晶石 1.22；矿体赋存开发条件调整系数（ <i>λ</i> ）：毒重石 1.09、重晶石 1.09；区位条件调整系数（ <i>z</i> ）：毒重石 1.18、重晶石 1.18。
固定资产投资	/
销售价格（不含税）	毒重石 295.78 元/吨、重晶石 237.30 元/吨
单位总成本费用	/
单位经营成本费用	/
折现率	8.00%
采矿权权益系数	4.10%
评估价值	672.73 万元（其中：毒重石采矿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476.68 万元、重晶石采矿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196.05 万元）
评估基准日	2022 年 9 月 30 日
评估机构	重庆市国能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李正明
项目负责人	王静宇
签字评估师	王静宇、刘全禹